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0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不低于评估值18,626.60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的底价,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燊乾矿业")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因以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最终受让方尚不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的结果存在不确定性,股权过户能否取得必要的政府主管部门同意亦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燊乾矿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事项概述

1、为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聚焦主业发展,公司拟通过武汉光谷联合产权交易所荆州产权交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产交所")公开挂牌转让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燊乾矿业的100%股权,首次挂牌转让价款不低于评估值18,626.60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

2、本次交易已经公司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公开挂牌转让燊乾矿业100%股权的具体事宜。如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交易对手方或最终未能成交,具体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决定。

3、本次交易价格以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联资产")出具的《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股权涉及的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25]第1114号)为依据。截至评估基准日2025年3月31日,燊乾矿业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102.37万元,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8,626.60万元。交易标的评估结果须报有关国资机构备案。

4、本次交易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的最终受让方尚不确定,目前无法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拟在荆州产交所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燊乾矿业的100%股权,尚未确定交易对手方,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将以最终成交为准。公司将根据荆州产交所的相关规则公开征集交易对方,并根据本次交易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标的公司名称	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9026751492337
法定代表人	龚新文
注册资本	4,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8年7月4日
经营范围	金矿地下开采(筹建);矿产品加工、销售;矿山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兴安中路62号广场大厦D座902室
主要股东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二)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304155号",燊乾矿业2024年及2025年一季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31日
总资产	3,112.24	3,105. 73
总负债	5,880.18	3.36
净资产	-2,767.94	3,102.37
资产负债率	188.94%	0.11%
项目	2024年1-12月	2025年1-3月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221.57	-46.70
净利润	-221.57	-46.70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2	-13.60

(三)交易标的主要资产情况

燊乾矿业拥有的主要资产为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沈坝金矿采矿权,安康市汉滨区沈坝金矿评估基准日(2025年3月31日)保有资源储量268.21万吨,评估利用资源储量205.06万吨,采矿回采率为90%,矿石贫化率8%,可采储量181.36万吨,矿山生产服务年限为14.60年,产品方案为金砂(品位350克/吨)、金精矿(品位35克/吨)。

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2022年3月2日颁发的安康市汉滨区沈坝金矿采矿许可证(C6100002010104110078920),矿山名称为安康市汉滨区沈坝金矿,开采矿种:金矿,开采方式:地下开采,生产规模13.5万吨/年,矿区面积3.4372平方公里,有效期限三年,自2022年3月2日至2025年3月1日(采矿许可证已到有效期限,正在按规定续办),开采深度由970米至560米标高。采矿许可证范围由以下8个拐点圈定(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拐点号	X坐标	Y坐标
1	3651564.6415	36560794.3014
2	3651555.6478	36559236.2878
3	3651093.6450	36559239.2904
4	3651088.6542	36558460.2833
5	3650660.6528	36558298.2833
6	3650592.6513	36558463.2865
7	3649950.6455	36558466.2914
8	3649950.6388	36560804.3063

沈坝金矿处于停产维护中,未进行开采。

(四)交易标的权属及其他情况

1、燊乾矿业100%股权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燊乾矿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燊乾矿业的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4、燊乾矿业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形。

5、本次交易完成后,燊乾矿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6、公司不存在为燊乾矿业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况。公司与燊乾矿业不存在经营性往来情况,不存在资金往来余额。

(五)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众联资产出具了《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股权涉及的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25]第1114号),评估基准日2025年3月31日,燊乾矿业经审计的净资产为3,102.37万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8,626.60万元,增值15,524.23万元,增值率500.40%。其中,根据湖北天地源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沈坝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天地源评矿字[2025]第023号),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沈坝金矿采矿权在本次评估基准日时点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6,307.52万元,重要评估假设燊乾矿业的沈坝金矿采矿许可证到期后能正常延续。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将在确定交易对方后签署交易协议,最终转让价格、支出款项、交易标的交付情况等协议主要内容目前无法确定。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

公司参考评估结果,确定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燊乾矿业100%股权的挂牌底价不低于评估值18,626.60万元。如未能征集到符合条件的交易对手方或最终未能成交,具体由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根据市场情况及公司实际情况决定。

六、股权转让涉及的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情况。本次股权转让所得款项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公司未来持续健康地发展提供保障。

七、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燊乾矿业主要为黄金采矿业务,属于公司非核心主业。公司转让持有的燊乾矿业100%股份,达到盘活公司资产,优化经营结构的目的,有利于公司聚焦发展主业,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的方向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2、由于本次交易采取通过荆州产交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进行,交易对手方及最终成交价格等相关事项目前均不确定,且最终股权过户能否取得必要的政府主管部门同意亦存在不确定性。若本次交易顺利完成,燊乾矿业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3、经初步测算,若本次交易在2025年按照底价18,626.60万元成交并完成,预计公司将因此在2025年获得利润约2,157.66万元,具体数据将以实际成交价格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八、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304155号);

5、众联资产出具的《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售股权涉及的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众联评报字[2025]第1114号)。

6、湖北天地源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沈坝金矿采矿权评估报告》(天地源评矿字[2025]第023号)。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1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00吨医药及香精香料专用化学品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00吨医药及香精香料专用化学品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能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特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币种下同)投资建设年产300吨医药及香精香料专用化学品项目(以下简称"项目")。

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涉及关联交易。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之事宜在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实施主体:能特公司

2、项目建设地点:荆州开发区深圳大道118号

3、项目建设规模:项目拟形成200吨降龙涎香醚和100吨维生素E琥珀酸钙的年生产能力

4、项目建设时间:项目建设期为自项目批准后不超过12个月

5、项目资金来源:能特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

6、项目投资的具体实施方案: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1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金额占比
1	建筑工程费	866.00	8.66%
2	设备购置	5,486.00	54.86%
3	安装工程	1,886.00	18.86%
4	其他费用	762.00	7.62%
5	铺底流动资金	1,000.00	1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7、项目投产后的营业数据预测

本项目建设完成并达产后新增200吨降龙涎香醚和100吨维生素E琥珀酸钙的年生产能力,预计可年均新增营业收入42,000万元,新增净利润3,900万元,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3.5年左右。以上营业收入、利润等情况分析系基于目前市场行情结合未来预期的相关数据进行测算,若相关情况发生变化,则预测的营业收入及利润目标将随之发生变化。

三、项目实施目的

1、该项目主要产品为医药及香精香料专用化学品产品,对公司原有2栋主体生产车间进行改扩建,预计每年形成200吨 HYPERLINK "http://www.baidu.com/link?url=-ABzyYp3QokrM7JrbzuPCHrk-jAUdSDP360PDkVlZVvM--NwHTnCaO25hL7sjtTXAlHCUn0j7Pp_GvTihkYsT1a" \t "_blank"降龙涎香醚和100吨维生素E琥珀酸钙的生产能力。降龙涎香醚是一种人工合成的、具有龙涎香味的香料,广泛应用于香水、化妆品、食用香料等,是现代香精工业的核心原料之一;维生素E琥珀酸钙是一种脂溶性维生素,是重要的营养补充物,有助于人体维持身体健康。公司的工艺技术具有一定的先进性,采用先进设备和自动化流程。该项目产品在国际国内市场具备较稳定的市场,并在未来将继续增长,投资该项目能够获得较为稳定的收入与利润。

2、能特公司拥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优秀人才团队,投资该项目不仅可以充分发挥自身较强的技术、工艺研发能力,提高资产利用效率,还能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拓展产品销售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四、项目风险提示

1、本项目是能特公司基于现有市场发展态势,以及与客户初步沟通的基础上进行的相关规划,因此产品未来销售有一定市场风险。

2、因本项目大部分资金为自有资金建设项目,可能存在因能特公司资金紧张带来的项目建设放缓的风险。

3、本次投资项目目前已完成立项前调研报告,取得了项目备案证。项目开工前仍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相应的手续和审批,存在因审批未能通过造成的延期改建或取消的风险。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税后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为3.5年左右,项目建成投产后预计年新增净利润3,900万元,近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但对未来的公司业绩将产生积极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2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此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情况概述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304162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77,437,362.55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977,437,362.55元,公司实收股本2,633,836,290元(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披露了以前年度回购股份1,255,800股注销完成,目前公司实收股本减少至2,632,580,49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2018年原控股股东违规事项导致公司承担巨额亏损,经过多年弥补后,累计未分配利润已接近转正,但本报告期2024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5.88亿元,同比下降327.27%,加大了未弥补亏损。影响公司2024年业绩的主要因素有:①2024年下半年维生素E的市场价格开始大幅提升,公司的维生素E业务第4季度经营业绩实现大幅增长,全年为公司带来利润3.06亿元;②塑贸电商业务竞争激烈,毛利持续降低,公司后续计划优化塑贸电商业务经营结构,压缩规模,关停成本高、盈利差的业务和子公司,本次计提上海塑米资产组对应的商誉减值准备7.45亿元;③公司2024年着手出售园区资产时,对部分租户进行了清理,致使本期末园区空置率较高,对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评估产生减少1.15亿元的影响,该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三、应对措施

公司整体战略规划聚焦精细化工核心主业,将依托不断的创新、研发,稳固和强化主营业务的产业布局,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力度,推进技术革新,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的稳定性,保持在行业细分领域内的持续领先优势,提升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将优化塑贸电商业务经营结构,化解经营风险,转型升级,提质增效。认真梳理业务种类、区域布局,关停成本高、盈利差的业务和子公司,压缩规模。

公司拟采用现金交易方式出售非核心主业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上海五天在上海市青浦区所拥有的房地产资产、以及燊乾矿业所拥有的金矿资产等,从而更好的优化资产结构,盘活公司存量资产,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资产运营及资金使用效率,集中资源做大做强精细化工主业。

四、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3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4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和《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摘要》,公司定于2025年5月9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24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广大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s://rs.p5w.net)参与公司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陈烈权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黄浩先生、董事构旭荣女士、独立董事梅平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邓海雄先生、财务总监蹇丹女士。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8日(星期四)17:00前访问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0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能特科技	股票代码	0021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冠福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浩	庄凌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园林北路106号城发新时代8号楼9楼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园林北路106号城发新时代8号楼9楼	
传真	0716-8020666	0716-8020666	
电话	0716-8029666	0716-8029666	
电子信箱	zqb@guanfu.com	zqb@guanfu.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医药中间体业务

报告期内,在医药行业整体产业升级转型的大背景下,公司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继续对主导产品孟鲁司特钠中间体和瑞舒伐他汀中间体生产链进行强链、补链、延链,进一步完善产业链的自我配套,抵御激烈的行业竞争以保持盈利;持续研发、培育新的医药中间体品种,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形成多品种发展的格局。

为延伸产业链,能特公司与招商局集团旗下天津药物研究院合资共建天科制药,建设符合国家GMP要求、达到欧盟和美国FDA标准的原料药产业化基地,充分发挥双方在技术、资源、人才和产业等方面的优势,共同打造医药产业链,构建从中间体到原料药的研发、生产联合体。2024年5月底,天科制药的首款原料药——米诺地尔已经获得了药监局上市批准,预计可为公司带来新的业务增长点。

(2)维生素E及其中间体业务

2022年合资公司益曼特完成智能升级改造后,维生素E生产线全面达产达标并实现盈利。2024年上半年受激烈的市场竞争影响,产品价格仍然处于低位,至2024年下半年开始大幅提升,能特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的维生素E业务经营业绩实现大幅增长。

(3)塑贸电商业务及其他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海塑米具备多年行业经验和管理能力,构建了"塑米城"(sumibuy.com)一塑料原料供应链电商B2B平台,其最终用户是与塑料原料有关的制造型企业。近年来全国制造型企业形势不佳,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其业务规模发展的难度,塑贸电商业务的盈利能力持续降低。

公司拟采用现金交易方式出售非核心主业的资产,包括但不限于上海五天在上海市青浦区所拥有的房地产资产、以及燊乾矿业所拥有的金矿资产等,从而更好的优化资产结构,盘活公司存量资产,降低资产负债率,提高资产运营及资金使用效率,集中资源做大做强精细化工主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8,256,108,014.43	9,150,001,974.27	-9.77%	9,154,316,92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01,717,164.26	4,089,756,399.50	-14.38%	3,863,148,321.27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2,280,438,725.45	11,129,068,248.62	10.35%	12,260,290,46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8,029,855.51	258,738,781.85	-327.27%	444,475,66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5,643,464.21	-4,078,659.56	-12,542.47%	32,229,34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12,972.31	812,572,367.56	-88.68%	-738,518,658.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33	0.0982	-327.39%	0.16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33	0.0982	-327.39%	0.16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9%	6.50%	-21.99%	12.2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40,918,454.16	3,190,438,116.77	3,056,742,594.07	2,992,339,560.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60,878.81	1,120,918.07	63,356,535.11	-708,268,18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772,097.77	15,051,196.65	58,498,098.62	-621,964,85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409,517.83	569,013,634.26	-110,989,826.71	2,398,682.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1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湖北荆江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85%	338,463,100	0	不适用	0
陈烈权	境内自然人	8.81%	232,163,822	174,122,866	质押	230,000,000
邓海雄	境内自然人	6.78%	178,674,857	128,608,690	质押	52,000,000
北京天宇泽华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	57,550,100	0	不适用	0
刘飞达	境内自然人	1.86%	48,994,920	0	不适用	0
汕头市金塑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37,013,101	0	不适用	0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8%	31,190,500	0	不适用	0
石惠芳	境内自然人	1.17%	30,830,400	0	不适用	0
蔡鹤亭	境内自然人	1.05%	27,750,055	0	不适用	0
刘文强	境内自然人	0.94%	24,65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荆江实业、陈烈权、邓海雄和汕头金塑系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的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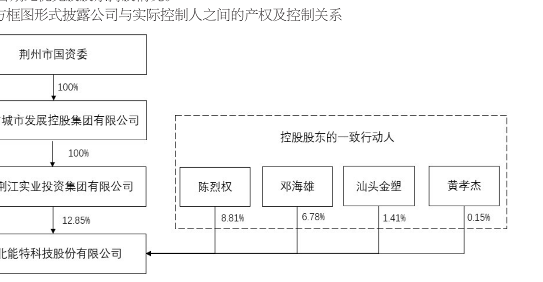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及相关责任人收到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6号),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做出了相关行政处罚。前述事项已引起投资者诉讼,截至2025年3月31日,公司的投资者诉讼涉及的投资者共1,075位,应赔偿金额共计9,166.52万元,其中:经过法院立案受理后以调解、和解以及债权人撤诉的方式履行完毕的金额为7,770.90万元,尚在二审审理中的金额为1,394.95万元,在推进和解的金额为0.67万元。针对公司被中国证监会处罚带来的诉讼及索赔风险,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给予高度重视,聘请专业的法律顾问积极应对,尽量减小对公司的负面影响。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2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采取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25年4月24日14:30在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园林北路106号城发新时代8号楼9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烈权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5日以专人递送、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的董事九人(发出表决票九张),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九人(收回有效表决票九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研究和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在关联董事陈烈权先生、邓海雄先生、黄浩先生(4290****5133)、黄浩先生(4203****3419)、构旭荣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四位无关联关系董事以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八)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摘要》和《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0、2025-04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摘要》亦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2024年度结合资产及经营的实际情况计提减值准备,计提的依据充分合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有助于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评估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情况的议案》。

依据各位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全体独立董事符 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此出具《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在关联董事陈烈权先生、邓海雄先生、黄浩先生(4203****3419)、构旭荣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由出席会议的其余五位无关联关系董事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十三)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四)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00吨医药及香精香料专用化学品项目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投资建设年产300吨医药及香精香料专用化学品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五)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阅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会计事务所严格按照审慎性原则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其在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的有效性。公司董事会同意中兴财光华对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说明并高度重视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同时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和会计事务所对该事项发表的《关于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十六)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中兴财光华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304162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977,437,362.55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977,437,362.55元,公司实收股本2,633,836,290元(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披露了以前年度回购股份1,255,800股注销完成,实收股本减少至2,632,580,49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43)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3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2025年5月20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的召开地点: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园林北路106号城发新时代8号楼9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的提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画"√"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7.00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2、上述提案的详细内容,详见2025年4月26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第1-9项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方为通过,其中第5、8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回避表决,该提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方为通过。另,上述4-9项提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梅平先生、徐前权先生、查燕云女士作《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股东为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的,拟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办理登记手续时,除须提交上述材料外,还须提交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身份证及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信函(信封上须注明"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字样)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查验。信函或传真须在2025年5月15日17:00之前以专人递送、邮寄、快递或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恕不接受电话登记。

(4)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委托人(或委托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并与上述办理登记手续所需的文件一并提交给本公司。

2、登记时间:2025年5月15日9:00-11:30,14:30-17:00。

3、登记地点: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园林北路106号城发新时代8号楼9层。

4、公司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本通知附件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本通知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园林北路106号城发新时代8号楼9层

邮政编码:434000

联 系 人:黄浩 庄凌

联系电话:0716-8029666

联系传真:0716-8020666

电子邮箱:zqb@guanfu.com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格式)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02。

2、投票简称:能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即受托人)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画"√"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00	《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7.00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注: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画"√"为准。如果委托人对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上述第1-9项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方为通过,其中第5、8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或其代理人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回避表决,该提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无关联关系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同意方为通过。另,上述4-9项提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参加股东大会投票时,如果需要根据委托人(或实际持有人)的委托对同一审议事项表达不同意见的,应进行分拆投票,并应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如实填写所投票数。

4、本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签字盖章方为有效。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注:如委托人为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委托人须加盖公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4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勇先生召集,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15日以专人递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参加会议的监事三人(发出表决票三张),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三人(收回有效表决票三张)。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五)在关联监事李波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六)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摘要》和《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40、2025-041)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摘要》亦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八)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在关联监事李波女士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能特公司为参股公司按股权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在审议本议案时应当回避表决。

(十)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关于拟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陕西省安康燊乾矿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十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4年度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